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维亚生物科技控股集团
VIVA BIOTECH HOLDINGS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3)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以及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和
章程細則之建議修訂**

財務概要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
收入	2,155.6	2,379.6	(9.4%)
毛利	738.5	815.7	(9.5%)
毛利率	34.3%	34.3%	
淨虧損	(99.8)	(504.2)	
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淨 利潤／(虧損)	208.8	(133.9)	
	人民幣	人民幣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每股(虧損)			
— 基本	(0.06)	(0.28)	
— 攤薄	(0.14)	(0.28)	
	人民幣	人民幣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每股利潤／(虧損)			
— 基本	0.10	(0.08)	
— 攤薄	0.09	(0.08)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已提供作為額外財務計量的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淨利潤／(虧損)，惟該等數據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要求，也不是按該準則所呈列。

本公司認為以上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有利於本公司管理層及投資者理解以及評估本公司的基礎業績表現及經營趨勢，並且通過參考該等經調整財務計量，及藉助消除本集團認為對本集團業務的表現並無指示性作用的若干異常、非經常性、非現金及／或非經營項目的影響，有助管理層及投資者評估本集團財務表現。然而，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呈列，不應被獨立地使用或被視為替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及呈列的財務資料。閣下不應獨立看待經調整業績或視其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業績的替代者。

本公司提供以下額外資料以對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淨利潤／(虧損)進行對賬。

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淨利潤／(虧損)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淨虧損	(99,790)	(504,220)
加：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收益	(174,323)	(10,050)
加：可轉換債券債務部分的利息開支	124,386	140,232
加：購回可轉換債券的虧損	222,758	45,421
加：重組產生的交易成本	36,646	-
加：收購事項已收購資產之攤銷	48,144	48,367
加：匯兌虧損	51,014	146,391
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淨利潤／(虧損)(附註i)	208,835	(133,859)

附註：

- i. 為更好地反映本集團現有業務營運的關鍵表現，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淨利潤／(虧損)乃根據淨虧損計算，惟不包括：
 - a)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收益及已收購資產之攤銷，管理層認為該等項目為非現金項目；
 - b) 可轉換債券債務工具的利息開支、重組產生的交易成本及匯兌虧損，管理層認為該等項目為非經常性項目或與業務營運無直接關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回顧二零二三年全年，受美元加息及流動性收緊的影響，全球生物醫藥行業的投融資狀況整體相對承壓，進而導致新藥研發企業的管線推進及研發投入狀況在短期內承受一定的壓力。但是，就中長期而言，國際生物醫藥的原創性開發依然保持穩健的增長態勢，研發和外包生產比例的持續提升亦是未來的主要趨勢。本集團以創新藥研發為基礎的CRO和CDMO業務，立足創新，深入整合資源，持續為客戶提供從早期基於結構的藥物研發到商業化藥物生產的一站式綜合服務。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累計服務客戶數量增加至2,278家。報告期內，集團收入由去年同期人民幣2,379.6百萬元下降至人民幣2,155.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降幅約為9.4%，毛利由去年人民幣815.7百萬元下降至人民幣738.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降幅約為9.5%。二零二三年，本集團的淨虧損為人民幣99.8百萬元，相較於去年同期虧損人民幣504.2百萬元大幅提升；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淨虧損由去年同期人民幣133.9百萬元提升至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淨利潤人民幣208.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由負大幅轉正，主要歸因於本集團部分投資孵化企業的估值企穩以及降本增效舉措所帶來的盈利能力提升。

此外，於本報告期內，集團在整體性融資及戰略投資人的引入方面取得了突破性進展。成功引入了淡馬錫、弘暉、淡明及迪拜投資公司作為戰略投資人，並完成了累計近2.25億美金的融資。

本報告期內，隨著集團融資工作的完成及戰略投資人的成功引入，公司將輕裝上陣並步入快速發展的軌道。一方面，公司在獲取大額融資之後，已將之前發行的可轉債全部清償完畢，這將大幅改善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和現金流情況；另一方面，戰略投資人的成功引入亦將對公司治理、業務運營、投融資規劃及戰略發展起到較強的協同作用。這將充分助力公司的長期發展及一體化戰略的落地和持續推進。

CRO業務中短期略有波動，中長期發展前景可期

二零二三年，公司CRO業務收入由去年同期人民幣895.1百萬元下降至人民幣844.9百萬元，降幅約為5.6%；對應毛利由去年同期人民幣397.3百萬元下降至人民幣363.7百萬元，降幅約為8.5%。二零二三年全年的收入較往年有所下降，主要歸因於全球生物醫藥投融資放緩對創新藥研發投入的影響以及公司EFS業務的戰略性收縮。但公司通過降本增效等措施的有效執行，仍將CRO的盈利水平維持在良好的水平上。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累計向客戶交付超過65,035例蛋白結構，其中二零二三年全年新增交付約16,110例蛋白結構。研究累計超過1,886個獨立藥物靶標，其中二零二三年全年新增交付8個。目前，公司在蛋白結構解析領域仍然保持全世界範圍內行業龍頭的地位。除此之外，一方面，公司會通過生物化學的協同發展以充分挖掘現有客戶的價值量；另一方面，公司會不斷加強線上數字營銷和線下BD的充分融合，並同步推動海外BD團隊的擴張，以拉動訂單的恢復和增長。此外，公司會不斷拓展新興技術平台以形成新的增長驅動並為現有CRO業務進行持續導流。於報告期末，公司新增了V-DEL技術平台、共價化合物庫、分子膠技術平台，完善了多肽藥物開發平台，同時拓展抗體大分子研發平台的服務內容且初步搭建了XDC平台，以更好地推動藥物研發平台的完善性建設。公司累計CRO客戶數量增加至1,398家，包括全球前十大製藥公司(根據二零二三年年報總營收計)，前十大客戶收入佔比25.7%。CRO業務客戶分佈地區多元化，來自海外地區收入佔比約達87.1%，同比下降約近3.7%。來自中國內地客戶收入佔比約為12.9%，同比下降約16.6%。

報告期內，同步輻射光源使用情況達2,059小時，為公司與全球13家同步輻射光源中心保持長期合作，分佈在中國上海、美國、加拿大、日本、澳大利亞、英國、法國、德國、瑞士以及中國台灣十個國家及地區，可確保全年無間斷的收集數據。

CDMO產能不斷擴建，CMC項目數持續增加

報告期內，集團重視與朗華製藥的戰略合作與協同效應。一方面，加強對CDMO的產能佈局及業務結構的調整；另一方面，加強對CMC業務的優化及導流。

朗華製藥二零二三年全年收入總計人民幣1,310.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近11.7%，經調整毛利總計人民幣388.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近10.1%，主要受到部分CDMO客戶訂單推遲的影響。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朗華製藥累計服務客戶達880家，前十大客戶收入佔比51.2%，前十大客戶留存率100%。此外，朗華製藥已為十幾家集團孵化企業以及從CRO導流的公司提供了CMC及CDMO服務。報告期內，產能建設方面，目前可使用的總產能為860立方米。此外，朗華計劃於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五年之間新建400立方米的產能以服務於新分子的商業化生產，目前土建工程已經進入尾聲，車間主體結構基本完成，預計2024年將進入設備採購安裝階段。未來，隨著新產品的落地和儲備產能的釋放，這將為公司收入的增長提供充足保障。

CMC端項目數持續增長，但仍處於新業務的盈利爬坡週期之中。CMC從成立至今，已完成及正在推進的新藥項目數為183個。於報告期末，CMC研發人員數量達到113人，CMC實現收入近人民幣56.7百萬元。報告期內，集團導流的項目推進順利，已有一項管線進入臨床三期且進展迅速，顯示集團一體化戰略的成功。未來，集團會進一步加強對高質量CMC項目的BD及導流，在充分挖潛內部項目資源及降本增效的基礎之上，以推動CMC業務實現盈虧平衡。此外，從客戶訂單數方面來看，CMC外部BD的佔比近63.0%，維亞導流的佔比近37.0%；從客戶金額方面來看，CMC外部BD的佔比為31.0%，維亞導流的佔比為69.0%。由此可見，在CMC現有項目中，維亞導流的項目呈現金額較大的特點，而外部BD項目則呈現數量較多的特點。

部分孵化公司已成功退出，未來計劃以成立投資基金的方式開展投資孵化業務

報告期內，公司實現6家孵化公司的全部或部分退出，兌現了相應的投資收益。此外，亦新增投資孵化了1家初創公司，通過換股形式獲得。截止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累計投資孵化92家初創公司。投資孵化企業主要來自於美國，加拿大，歐洲以及中國，其中67.0%來自北美地區，26.0%來自中國。報告期內，其中新增投資孵化公司詳情如下：

二零二三年全年新增投資孵化公司詳情：

序號	公司名稱	地區	投資日期	類型	適應症/主要技術/業務
1	輻聯科技	中國	二零二三年一月	通過換股形式獲得	一家全面整合的國際化放射性藥物治療公司，主要管線適應症為癌症

二零二三年全年，公司已孵化的公司當中已有12家完成或者接近完成新一輪融資，融資總額約236.0百萬元美金。各孵化公司研發進展順利，累計在研管線總數近222條，其中185條管線處於臨床前階段，37條管線已經處於臨床階段。目前，孵化項目已有13家公司實現全部或部分退出，在未來1-3年內有潛在退出可能的項目有近7個。

於本報告期末，維亞的投資孵化企業當中已佈局了例如：Dogma、ArthroSi、Basking、Triumvira、Deka、Mediar、Cybrexa和維眸生物等一系列優質資產。

未來，隨著孵化企業的順利發展、持續融資及退出，前期的投資將逐漸進入收穫期並為集團持續帶來現金回報。

此外，公司早期孵化基金的募集及設立工作正在有序推進。未來計劃以成立投資基金的方式開展投資孵化業務，以降低對集團層面現金流的壓力以及資金的佔用。該等投資均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須予披露交易。

技術亮點及研發突破

CRO業務目前已建設多種核心技術平台，包括PROTAC／分子膠技術平台、蛋白生產制備與結構研究、冷凍電鏡技術平台、膜蛋白研究技術、藥物篩選技術、Bioassay平台、計算機輔助藥物設計(CADD)及人工智能(AIDD)平台、抗體／大分子研發服務平台、藥物化學等。在報告期內，公司新增了V-DEL技術平台、共價化合物庫、分子膠技術平台，完善了多肽藥物開發平台，同時拓展抗體大分子研發平台的服務內容且初步搭建了XDC平台。

本報告期內，從公司新拓展的新興技術平台的發展現狀來看，V-DEL技術平台打造了新穎的建庫策略，創新的DNA兼容反應，並利用維亞化學多年積累的非商購砌塊分子推出特有的，涵蓋環肽，靶向蛋白降解技術，共價鍵抑制劑、分子片段等高達千億級別的DEL庫，並圍繞維亞高度競爭力的蛋白質生產及結構生物學展開的特色篩選，進行以人工智能，機器學習主導的下一代數據分析及預測，並高效一體化地進行後續驗證合成。

其次，從多肽技術平台的最新建設情況來看，目前已能夠提供各種多肽的合成，尤其注重多肽合成中難度大，技術新穎的肽鏈合成技術，在偶聯肽，PDC，RDC，單環肽、訂書肽、複雜的多重環肽(肽鏈的折疊和選擇性地折疊)、生物素標記肽和螢光標記肽方面都有深入的研究和技術經驗積累。維亞的多肽技術平台，未來將聯合維亞的噬菌體展示平台和V-DEL平台，從苗頭肽鏈的發現和驗證，到先導化合物的確定和優化，到候選化合物的確定，為客戶提供一站式的服務。

此外，公司亦初步建立了XDC平台，一站式偶聯藥物研發平台集維亞多年抗體藥物、多肽藥物和小分子化學藥物研發經驗於一身，能為客戶提供高效、優質的偶聯藥物研發服務。

就維亞現有的新興技術平台的發展情況來看，計算機輔助藥物設計(CADD)及人工智能(AIDD)平台使用物理化學模型和人工智能算法、借助超級計算集群運算，各類方法已被廣泛用於各種藥物研發階段。本公司計算化學部已開發出一系列針對項目的先進算法(如FEP)，來解決藥物設計問題。與傳統的計算工具和商業軟件包相比，應用此類前沿技術更好地促進了藥物研發項目的進展。除了傳統的小分子藥物設計外，計算化學平台開發的方法還被應用於多種藥物形態，並通過實驗驗證取得突破，如抗體、肽、靶向RNA小分子藥物開發等。總體而言，維亞的CADD及AIDD平台目前已經組建了以碩博學歷為主的複合型人才團隊、具備自研算法及方法開發的能力、具備開發多種藥物形態的能力且硬件方面亦具備上海超算中心的算力支持。

另外，就現有冷凍電鏡單顆粒分析(Cryo-EM Single Particle Analysis, SPA)技術而言，冷凍電鏡技術能夠解析X射線晶體學(X-ray crystallography XRD)或核磁共振(Nuclear Magnetic Resonance, NMR)等傳統方法無法或很難解析的太大或太複雜的結構如蛋白複合物、膜蛋白等靶點，以(近)原子級分辨率對大分子和小分子化合物在接近天然的狀態下進行結構分析，無需結晶即可高效鑒定靶標並縮短藥物發現的時間。

當前，公司亦已經在PROTAC／分子膠藥物研發方面提供相關服務，其收入佔比已接近CRO總收入的10.42%。服務內容主要包括：蛋白製備與結構研究、PROTAC／分子膠篩選、動力學研究、藥物代謝、藥物化學、Bioassay、CADD/AIDD等。截止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已累計研究E3連接酶50多個，交付PROTAC三元複合物結構131個，PROTAC業務亦將為未來CRO業務的持續增長貢獻收入。

總而言之，公司立足於現有技術平台的基礎之上，基於服務更多客戶需求的目標，不斷加大對新興技術平台的佈局和擴張，從而實現技術平台之間的相互導流及協同並推動CRO收入的持續增長，立足不斷打造全面且完善的FIC藥物研發平台。

人員及設施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員工總人數為2,077人，CRO研發人員數量達到1,155人，朗華製藥總人數為689人。我們根據市場條件及僱員個人表現，資質及經驗決定僱員薪酬。根據本集團及個別僱員的表現，我們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方案以挽留僱員，包括薪金，酌情獎金、員工福利、僱員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報告期內，本集團與僱員的關係一直保持穩定，我們並未遭遇任何對我們的業務活動有重大影響的罷工或其他勞資糾紛。我們為僱員提供培訓項目，包括入職培訓及持續在職培訓，以加速僱員學習進程並提高他們的知識及技術水平。公司亦加速建設辦公和實驗場地，產能擴張以滿足公司高速發展的業務需求和人員擴張計劃，包括：

- 上海周浦總面積約40,000平方米的集團新總部已全面投入使用。
- 上海法拉第路投資孵化中心實際可使用面積約7,576平方米，其中包含實驗室面積5,552平方米。
- 成都園區的建築面積約為64,564平方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有12,210平方米物業部分正式投入使用，其中包含實驗室面積10,800平方米。
- 杭州錢塘新區新藥孵化中心建築面積約為77,500平方米的物業。本報告期內，公司與當地國資合作落地，已由全資控股變為參股30%，未來亦計劃於竣工完成之後，公司會通過承租形式展開合作。
- 蘇州園區總建築面積約為7,545平方米，其中實驗室面積近5,305平方米。
- 嘉興園區建築面積約為6,362平方米，其中實驗室面積近5,335平方米。
- 上海超算中心已正式使用，目前能夠支持計算化學(CADD)計算，人工智能(AIDD)相關計算以及晶體組和冷凍電鏡組的運算等。
- 朗華製藥浙江台州工廠的建築面積約為35,168平方米，台州研發中心面積約為2,500平方米。寧波諾柏研發中心面積約為1,300平方米，寧波諾柏辦公樓面積約為1,500平方米。

未來戰略及展望

公司憑借在基於結構的藥物研發(SBDD)領域的獨特優勢，提升生物和化學業務之間的導流效應，持續加強一站式藥物研發和生產服務平台建設，深化CRO與CDMO業務間的協同性，提升前端項目業務能力建設，促使漏斗效應進一步顯現，加速為後端業務導流，積極構建面向全球生物醫藥創新者的開放式合作平台和共贏生態圈。

經營業績討論

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2,155.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379.6百萬元減少9.4%。收入減少主要由於(1)全球生物醫藥對創新藥物研發的投資減少及本集團對EFS業務的策略性萎縮造成的影響；及(2)部分CDMO客戶訂單推遲所致。

下表載列報告期內及去年同期按各貨品或服務類型劃分的本集團收入明細：

貨品或服務類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藥物發現服務		
—全職當量	671,437	706,395
—按項目收費	161,135	134,581
—服務換股權	12,304	54,081
CDMO及商業化服務		
—按項目收費	51,975	28,492
—銷售產品	1,258,727	1,456,082
	<u>2,155,578</u>	<u>2,379,631</u>

儘管本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其擁有遍佈全球的客戶群，而大多數客戶位於美國。有關本集團來自客戶收入之分析(按客戶經營所在國家／地區分析)詳述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美國	812,789	915,818
歐盟	589,561	508,471
中國內地	323,671	382,377
中國內地以外其他亞洲國家及地區	291,391	392,800
非洲	45,029	64,550
其他國家／地區	93,137	115,615
	<u>2,155,578</u>	<u>2,379,631</u>

報告期內，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主要是由於總部位於美國及其他亞洲國家及中國內地以外地區的客戶所貢獻的收入減少。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直接勞工成本、物料成本及間接費用。直接勞工成本主要包括薪金、花紅、福利、社保費用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不包括分配至研發費用的成本)，以及於合約成本資本化者。報告期內，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417.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64.0百萬元減少9.4%。上述減少與本集團的業務下跌相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約為人民幣738.5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15.7百萬元減少9.5%。上述減少與本集團的業務下跌相一致。儘管毛利率下降，但由於本公司有效實施降低成本及提高效益的措施，報告期毛利率仍達到34.3%，與去年持平。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及政府補助。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及收益約人民幣87.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67.6百萬元增加28.8%。增加主要由於政府補助增加以及銀行利息收入增加。

銷售及分銷費用

銷售及分銷費用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差旅費及其他。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約為人民幣132.5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0.8百萬元增加1.3%。銷售及分銷費用輕微增加反映本集團市場推廣隊伍持續壯大。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主要包括行政人員成本、審計及諮詢費用、辦公室行政開支、折舊、差旅及運輸開支以及其他。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行政費用約為人民幣277.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73.6百萬元輕微增加1.3%。

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主要包括勞動成本、材料成本、間接成本及向代表我們進行若干研發活動的第三方支付費用。報告期內，本集團研發費用約為人民幣128.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5.8百萬元減少5.7%。研發費用的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持續努力降低成本和優化人員。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主要包括銀行發行的金融產品及本集團於孵化投資企業股權的公平值變動。本集團的EFS模式讓我們承受／得以分享客戶知識產權價值的下降風險／上升潛力，主要以本集團孵化投資企業股權的公平值變動反映出來。上述公平值虧損於本集團財務報表內列賬為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任何單一孵化投資企業的股權均不超過本集團總資產的5%。

報告期內，本集團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錄得虧損約人民幣11.7百萬元，主要反映本集團於三間孵化投資企業(Anji Pharmaceuticals Inc., Tabomedex Biosciences, Inc., and VersaPeutics, Inc.)的股權公平值減少，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虧損約為人民幣364.2百萬元。

預期信用模型項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預期信用模型項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反映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減值虧損約人民幣8.1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值虧損約人民幣9.4百萬元。

其他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其他開支約人民幣321.7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254.0百萬元。上漲主要由於購回可轉換債券的虧損及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增加所致。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包括可轉換債券利息、租賃負債利息及銀行貸款利息開支。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約為人民幣176.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84.7百萬元減少4.4%。減少主要由於提前購回有關可轉換債券使利息支出減少。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收益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收益主要包括可轉換債券的公平值變動。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收益約人民幣174.3百萬元(有關可轉換債券的公平值變動)，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可轉換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約人民幣10.1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約人民幣43.8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5.1百萬元減少2.9%。

淨虧損及淨虧損率

由於以上所述，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淨虧損約為人民幣99.8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虧損約為人民幣504.2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淨利潤約為人民幣208.8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淨虧損約人民幣133.9百萬元。由虧轉盈乃主要由於市場波動導致本集團於孵化投資企業的股權的公平值發生變動。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約為人民幣1,036.3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678.6百萬元增加52.7%。上述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解除有抵押存款約人民幣546.1百萬元所致。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2,030.9百萬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1,036.3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534.2百萬元，包括銀行借款約人民幣949.5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動用的銀行信貸額度為人民幣1,544.9百萬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約為50.5%，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54.5%。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抵押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1,532.0百萬元及無抵押銀行借款約人民幣339.5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286.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85.2百萬元。上述增加乃主要由於增加銀行貸款用於支持業務持續擴張，尤其是建設活動，以及為就收購朗華製藥20%股權提供資金。本集團於報告期的銀行借款中，約人民幣949.5百萬元須按要求或於一年內償還，約人民幣922.0百萬元須於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償還。本集團擬以籌資活動所得款項及內部資源撥付擴張、投資及業務活動。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分別約人民幣207.1百萬元、人民幣115.5百萬元、人民幣196.0百萬元、人民幣7.1百萬元及人民幣161.7百萬元的樓宇、投資物業、使用權資產、在建工程及若干定期存款質押以為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借款、信用證及應付票據作抵押。

資本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58.9百萬元，主要用於設施建設及設備採購，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349.8百萬元。本集團透過使用營運產生的現金流和部分集資活動募集資金撥付其資本開支。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本公告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刊發的其他公告及通函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貨幣風險

本集團若干實體進行外幣買賣，令我們面臨外匯風險。此外，本集團若干實體亦擁有以其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我們於報告期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錄得外匯虧損淨額約人民幣51.0百萬元及外匯虧損淨額約人民幣146.4百萬元。我們面臨美元外幣風險，原因乃我們的部分收入來自以美元計值的銷售和美元存款。於報告期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我們有購買多種銀行外匯理財產品及遠期貨幣合約以對沖我們的貨幣風險，而我們選擇不指定套期關係並使用套期會計。管理層將繼續評估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採取恰當措施降低本集團的風險。

商譽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商譽約人民幣2,156.4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156.4百萬元並無變動。

商譽包含產生自收購的預期業務協同的公平值，其不另行確認。

集團通過收購朗華製藥及Synthesis HK進入CDMO領域後，持續致力於前端CRO業務與後端CDMO業務的深度整合，一方面通過孵化投資企業積極向後端業務進行導流，另一方面集團也發揮自身在北美多年積累的優勢積極為下游業務通過BD活動獲客，不斷促進業務漏斗效應顯現。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確認商譽相關減值虧損。減值評估基於獨立專業估值師所作估值。考慮到根據評估仍有足夠的緩衝空間，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關鍵參數的合理可能變動不會令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股份獎勵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八年採納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以向本集團合資格僱員提供獎勵。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概無行使購股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合共3,665,141份尚未行使購股權可供行使。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及於行使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後獲發行的股份由設立以管理本集團僱員獎勵計劃的相關信託的受託人持有。

本集團亦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四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修訂日期」)，二零二零年購股權之餘下11,820,000份購股權已註銷，並向本集團相同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合共11,820,000份購股權(「二零二零年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全部作為已註銷二零二零年購股權之替代購股權。於授出日期授予合資格參與人士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約為10.05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進一步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為本公司的酌情計劃，不涉及發行任何新股。本公司已委聘Tricor Trust (Hong Kong) Limited作為受託人，協助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管理及歸屬獎勵。報告期內，概無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獎勵股份。

期後事件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須披露的重大期後事件。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本公司的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8,670,5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11.2百萬港元(包括開支)。所購回股份其後已註銷。進行購回乃由於董事會認為股份成交價並未反映其內在價值，為本公司締造了購回股份的良機，從而提升股份價值並增加本公司股東的回報。

已購回股份的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已付的 最高價格 (港元)	每股已付的 最低價格 (港元)	總代價 ⁽¹⁾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九月	2,288,000	1.31	1.20	2,922
二零二三年十月	6,282,500	1.38	1.22	8,148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	<u>100,000</u>	1.26	1.26	<u>126</u>
總計	<u>8,670,500</u>			<u>11,197</u>

附註：

(1) 總代價包括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購回／贖回250百萬美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到期的可轉換債券，總代價為256.6百萬美元。

已購回／贖回可轉換債券的詳情如下：

購回／贖回月份	購回／購回本金額	總代價 ⁽¹⁾
九月	5,000,000 美元	4,982,500 美元
十月	8,000,000 美元	8,071,800 美元
十一月	100,400,000 美元	102,733,670 美元
十二月	136,600,000 美元	140,807,280 美元
總計	<u>250,000,000 美元</u>	<u>256,595,250 美元</u>

附註：

(1) 總代價包括開支。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概無於報告期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1,217.1百萬元(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我們於全球發售中其他已付或應付的開支後)。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宣佈變動部分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的詳情載列如下：

	估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 概約百分比	動用實際 所得款項淨額於 經修訂的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於截至	截至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¹⁾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已動用 所得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 ⁽²⁾ 人民幣百萬元
擴大EFS模式	25.5%	310.55	303.20	7.35	310.55	-
建立商業及研究製作能力 及CMO能力	30.0%	365.13	352.09	13.04	365.13	-
購置實驗室設備及物料	12.1%	146.71	121.71	25.00	146.71	-
招聘、培訓及挽留生物及 化學藥物研發人員	12.4%	151.29	121.71	29.58	151.29	-
擴充CMO業務	10.0%	121.71	121.71	-	121.71	-
一般公司及營運資金	10.0%	121.71	121.71	-	121.71	-

附註：

-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估計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上市應付的承銷費用及開支後)約為1,231.7百萬港元。本公司實際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1,217.1百萬元。就估計及實際所得款項淨額之間的差額而言，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所載資金的最初使用金額按同等比例對各業務目標作出調整。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所得款項淨額均已動用。

可轉換債券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一日，維亞孵化器(香港)發行二零二五年二月到期的可轉換債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交易成本2.6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8.3百萬元)後的所得款項淨額177.4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256.0百萬元)已按如下方式動用：

發售通函所載業務目標	估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 百分比	計劃動用 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於截至	截至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已動用 所得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動用 所得款項 ⁽¹⁾ 人民幣百萬元
業務發展及擴張	70%	879.19	718.75	160.44	879.19	-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 用途	30%	376.80	376.80	-	376.80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維亞生物BVI發行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到期的可轉換債券。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交易成本4.2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7.5百萬元))為275.8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801.6百萬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按如下方式獲動用。

發售通函所載業務目標	估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 百分比	計劃動用 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於截至	截至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已動用 所得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動用 所得款項 ⁽¹⁾ 人民幣百萬元
業務發展擴張(包括朗華製 藥80%股權的收購成本的 再融資)	90%	1,621.4	1,015.08	606.32	1,621.4	-
其他營運資金及一般 公司用途	10%	180.2	180.2	-	180.2	-

附註：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所得款項淨額均已動用。

末期股息

董事建議不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誠如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的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擬派付任何股息。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三)召開。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及其他相關文件將適時刊發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有權出席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如欲獲得出席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作登記。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所獲資料且據董事會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以確保本公司的業務活動及決策程序受到適當及審慎的監管。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應予以區分，應由不同人士擔任。根據本公司的現時組織架構，毛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鑑於彼擁有豐富行業經驗，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可為本公司提供強大貫徹的領導，並在規劃及執行業務決定及策略方面更有效率及更具效益，且有益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儘管毛先生兼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責劃分明確。總體而言，主席負責監督董事會的職能及表現，而首席執行官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兩項職務由毛先生分別履行。我們亦認為，鑑於董事會已有適當權力分配，且獨立非執行董事能有效發揮職能，故現時架構並不會削弱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的權力及權限制衡。然而，本公司的長遠目標為於物色到合適人選時，分別由不同人士擔任上述兩個職位。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報告期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以作為本公司的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擁有有關本公司證券之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未獲悉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於報告期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之情況。

審閱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會同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確認已遵守適用會計原則、準則及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審核委員會亦已討論審計、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疇

本集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本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vivabiotech.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上述網站。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全體同事的努力、專注、忠心及誠信。本人亦對各位股東、客戶、銀行及其他商界友好的信任及支持深表謝意。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建議修訂

董事會建議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修訂本公司現有的經第二次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公司細則**」)，以更新公司細則及使其符合上市規則的修訂(該修訂規定上市發行人須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以電子方式向其證券持有人發放公司通訊)以及其他內部管治變動(「**建議修訂**」)。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採納本公司納入建議修訂的經第三次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建議修訂及採納本公司的經第三次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須待股東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詳情的通函連同召開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根據適用法例、公司細則及上市規則寄發予股東。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2,155,578	2,379,631
銷售成本		<u>(1,417,146)</u>	<u>(1,563,952)</u>
毛利		738,432	815,679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87,053	67,647
銷售及分銷費用		(132,547)	(130,804)
行政費用		(277,109)	(273,649)
研發費用		(127,967)	(135,835)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按公平值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11,682)	(364,17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8,126)	(9,411)
其他開支	4	(321,748)	(253,990)
財務成本	5	<u>(176,582)</u>	<u>(184,674)</u>
未計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收益及稅項前之虧損		(230,276)	(469,215)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收益		<u>174,323</u>	<u>10,050</u>
除稅前虧損	6	(55,953)	(459,165)
所得稅開支	7	<u>(43,837)</u>	<u>(45,055)</u>
年內虧損		<u><u>(99,790)</u></u>	<u><u>(504,220)</u></u>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16,113)	(528,475)
非控股權益		<u>16,323</u>	<u>24,255</u>
		<u><u>(99,790)</u></u>	<u><u>(504,220)</u></u>
		人民幣	人民幣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8		
— 基本		<u><u>(0.06)</u></u>	<u><u>(0.28)</u></u>
— 攤薄		<u><u>(0.14)</u></u>	<u><u>(0.28)</u></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u>(99,790)</u>	<u>(504,220)</u>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開支)/ 收益：		
匯兌差額：		
海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u>(23,263)</u>	<u>91,660</u>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扣除稅項)	<u>(23,263)</u>	<u>91,660</u>
年內全面開支	<u>(123,053)</u>	<u>(412,560)</u>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39,469)	(437,041)
非控股權益	<u>16,416</u>	<u>24,481</u>
	<u>(123,053)</u>	<u>(412,56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50,917	1,501,711
投資物業		115,500	–
使用權資產		303,614	435,669
商譽		2,156,419	2,156,419
其他無形資產		420,669	476,061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500	–
投資聯營公司		42,403	–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95,281	1,046,616
合約資產		5,248	6,425
租賃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7,257	27,602
遞延稅項資產		21,186	18,178
有抵押存款	13	–	313,367
非流動資產總值		5,418,994	5,982,048
流動資產			
存貨		259,707	326,03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407,405	445,969
合約成本		8,719	8,44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2	76,540	85,333
應收關聯方款項		80,530	–
有抵押存款	13	161,695	394,4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1,036,322	678,569
流動資產總值		2,030,918	1,938,807
流動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805	17,80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	245,756	326,1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	259,818	326,570
合約負債		36,423	44,244
計息銀行借款	16	949,512	405,292
租賃負債		2,929	2,270
應付所得稅		32,021	41,629
應付關聯方款項		6,914	–
可轉換債券－債務部分		–	1,508,618
流動負債總額		1,534,178	2,672,557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496,740</u>	<u>(733,75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915,734</u>	<u>5,248,298</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16	922,012	880,959
遞延收入		40,858	47,238
合約負債		14,165	25,885
租賃負債		28,764	25,801
遞延稅項負債		69,192	92,201
其他非流動負債		<u>1,152,831</u>	<u>571,500</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227,822</u>	<u>1,643,584</u>
資產淨值		<u><u>3,687,912</u></u>	<u><u>3,604,714</u></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7	367	326
庫存股份	17	(134,651)	(134,651)
可轉換債券的權益部分		-	426,198
儲備		<u>3,822,196</u>	<u>3,312,841</u>
權益總額		<u><u>3,687,912</u></u>	<u><u>3,604,714</u></u>

附註：

1.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其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衍生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除外，其按公平值計量。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就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即現有的可讓本集團有能力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一般情況下，有一個推定，即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一般而言，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投資對象半數或以下的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訂立的合同安排；
- (b) 根據其他合同安排享有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直至該控制權終止之日止綜合入賬。

損益及各個其他全面收益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集團內公司間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的相關現金流量於合併時悉數對銷。

如果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元素中的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公司。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如並無失去控制權)乃列作股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取消確認有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兌波動儲備；並確認保任何留投資的公平值及任何於損益產生的盈餘或虧絀。本集團分佔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部分已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並採用倘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所須的相同基準。

1.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述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 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制改革—第二支柱模型規則

適用於本集團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 (a)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企業披露其重要會計政策資料，而非重大會計政策。倘會計政策資料與實體之財務報表所載之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之基準作出之決定，則會計政策資料為重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作出重大判斷就如何將重要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非強制性指引。該等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任何項目的計量、確認或呈列並無任何影響。
- (b) 本澄清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之區別。會計估計界定為財務報表中涉及計量不明朗因素之貨幣金額。該等修訂亦澄清實體如何採用計量技術及輸入數據得出會計估計。由於本集團釐定會計估計的政策與該等修訂一致，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縮小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中初始確認例外情況之範疇，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異之交易，如租賃及退役義務。因此，實體須就該等交易產生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及遞延稅項負債。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惟預計會影響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會計披露。

於首次應用此等修訂之前，本集團應用初始確認例外情況，並無就租賃相關交易產生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綜合財務資料載列的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 (d)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國際稅制改革—第二支柱模型規則對因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頒佈的第二支柱模型規則而產生的遞延稅項的確認及披露引入強制性暫時豁免。該等修訂亦對受影響實體引入披露規定，以幫助財務報表使用者更好地了解實體對第二支柱所得稅的風險，包括於第二支柱立法生效期間分別披露與第二支柱所得稅相關即期稅項，以及在立法頒佈或實質頒佈但尚未生效期間披露其第二支柱所得稅風險的已知或可合理估計的資料。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等修訂。由於本集團不屬於第二支柱模型規則的範圍，因此，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影響。

1.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擬於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生效後採用該等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如適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零年修訂本」)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 訂本」)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²

¹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用

該等已頒佈但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為業務單位，並有如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藥物發現服務：就臨床前創新藥物開發向生物科技及製藥客戶提供基於結構的藥物發現服務；及
- (b) 同研發生產組織(「CDMO」)及商業化服務：小分子原料藥及中間體的合同研發生產服務以及買賣原料藥、中間體及製劑。

管理層就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個別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計量經調整稅前虧損與本集團稅前虧損的方法一致，惟其他收入及收益、銷售及分銷費用、行政費用、研發費用、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其他開支、財務成本及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收益不計入有關計量。由於管理層不會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定期審閱該等資料，因此未呈列對分部資產及負債的分析。故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以下載列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入及業績分析：

	藥物發現服務 人民幣千元	CDMO及 商業化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844,876	1,310,702	2,155,578
分部業績	<u>363,677</u>	<u>374,755</u>	<u>738,432</u>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87,053
銷售及分銷費用			(132,547)
行政費用			(277,109)
研發費用			(127,967)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虧損			(11,682)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 公平值收益			174,323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8,126)
其他開支			(321,748)
財務成本			<u>(176,582)</u>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			<u><u>(55,953)</u></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895,057	1,484,574	2,379,631
分部業績	<u>397,338</u>	<u>418,341</u>	<u>815,679</u>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67,647
銷售及分銷費用			(130,804)
行政費用			(273,649)
研發費用			(135,835)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虧損			(364,178)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 公平值收益			10,05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9,411)
其他開支			(253,990)
財務成本			<u>(184,674)</u>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			<u><u>(459,165)</u></u>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812,789	915,818
歐盟	589,561	508,471
中國內地	323,671	382,377
中國內地以外其他亞洲國家及地區	291,391	392,800
非洲	45,029	64,550
其他國家／地區	93,137	115,615
總計	<u>2,155,578</u>	<u>2,379,631</u>

上述收入資料乃基於客戶營運所在地。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u>2,239,510</u>	<u>2,440,518</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商譽、合約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所在地。

有關一名主要客戶的資料

收入約人民幣421,495,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431,164,000元)產生自CDMO及商業化服務分部向一名客戶所作銷售，包括向一組據悉受該客戶共同控制的實體進行的銷售。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u>2,155,578</u>	<u>2,379,631</u>

客戶合約收入

(a) 分列收入資料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	藥物發現服務 人民幣千元	CDMO及 商業化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來自非投資對象的收入			
FTE服務	637,400	–	637,400
FFS服務	141,942	23,490	165,432
銷售產品	–	1,258,727	1,258,727
合共	<u>779,342</u>	<u>1,282,217</u>	<u>2,061,559</u>
來自投資對象的收入			
FTE服務	34,037	–	34,037
FFS服務	19,193	28,485	47,678
SFE服務	12,304	–	12,304
合共	<u>65,534</u>	<u>28,485</u>	<u>94,019</u>
客戶合約總收入	<u><u>844,876</u></u>	<u><u>1,310,702</u></u>	<u><u>2,155,578</u></u>
地區市場			
美國	642,371	170,418	812,789
歐盟	40,622	548,939	589,561
中國內地	108,701	214,970	323,671
中國內地以外其他亞洲國家 及地區	8,307	283,084	291,391
非洲	–	45,029	45,029
其他國家/地區	44,875	48,262	93,137
客戶合約總收入	<u><u>844,876</u></u>	<u><u>1,310,702</u></u>	<u><u>2,155,578</u></u>
收入確認時間			
於一個時間點轉移的 貨品/服務	161,135	1,310,702	1,471,837
於一段時間轉移的服務	683,741	–	683,741
客戶合約總收入	<u><u>844,876</u></u>	<u><u>1,310,702</u></u>	<u><u>2,155,578</u></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	藥物發現服務 人民幣千元	CDMO及 商業化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來自非投資對象的收入			
FTE服務	667,165	–	667,165
FFS服務	126,229	15,678	141,907
銷售產品	–	1,456,082	1,456,082
合共	<u>793,394</u>	<u>1,471,760</u>	<u>2,265,154</u>
來自投資對象的收入			
FTE服務	39,230	–	39,230
FFS服務	8,352	12,814	21,166
SFE服務	54,081	–	54,081
合共	<u>101,663</u>	<u>12,814</u>	<u>114,477</u>
客戶合約總收入	<u><u>895,057</u></u>	<u><u>1,484,574</u></u>	<u><u>2,379,631</u></u>
地區市場			
美國	671,141	244,677	915,818
歐盟	44,115	464,356	508,471
中國內地	130,296	252,081	382,377
中國內地以外其他亞洲國家 及地區	5,487	387,313	392,800
非洲	–	64,550	64,550
其他國家／地區	44,018	71,597	115,615
客戶合約總收入	<u><u>895,057</u></u>	<u><u>1,484,574</u></u>	<u><u>2,379,631</u></u>
收入確認時間			
於一個時間點轉移的 貨品／服務	134,581	1,484,574	1,619,155
於一段時間轉移的服務	<u>760,476</u>	<u>–</u>	<u>760,476</u>
客戶合約總收入	<u><u>895,057</u></u>	<u><u>1,484,574</u></u>	<u><u>2,379,631</u></u>

下表顯示於本報告期間確認的收入金額，而該等收入已在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並於先前期間已履行的履約義務中確認：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的確認收入：		
FFS服務	1,225	3,796
銷售產品	16,568	10,497
	<u>17,793</u>	<u>14,293</u>
總計	<u>17,793</u>	<u>14,293</u>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FTE服務

就FTE模式項下的服務而言，收入按本集團有權就所提供服務開具發票的金額而於一段時間確認，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121號所允許的實際權宜之法，本集團並無披露FTE模式下未履行履約責任的價值。

FFS服務

履約責任於完成、交付及接收可交付單位後或於報告確認期末後履行，且通常應於開票之日起計30日內付款。根據FFS模式，合約通常在一年或更短的原始預期時間之內，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121號所允許的權宜之法亦適用。

SFE服務

就SFE模式項下的服務而言，收入於一段時間確認為本集團有權收取客戶股權的金額。當達成預設的FTE服務價值里程碑時，客戶將向本集團轉讓若干數目的股權。

銷售產品

履約責任於交付產品及客戶驗收後履行，且通常應於交付起計30至90日內付款。就銷售產品而言，合約通常在一年或更短的原始預期時間之內，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121號所允許的權宜之法亦適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未獲完滿履行或部分未獲完滿履行)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SFE服務	<u>37,668</u>	<u>95,915</u>

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預期於三年內確認為收入。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 銀行	27,374	21,582
— 來自租賃按金之推算利息收入	1	24
政府補助	55,316	36,470
其他收入總額	82,691	58,076
收益		
修訂可轉換債券的收益	—	6,717
出售使用權資產收益	—	164
銷售原材料收益	1	1,580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683	—
其他	3,678	1,110
收益總額	4,362	9,571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87,053	67,647

4. 其他開支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11,366	6,572
外匯虧損淨額	51,014	146,391
衍生金融工具虧損	8,662	40,939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399	2,065
購回可轉換債券的虧損	222,758	45,421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虧損	13,819	—
其他	13,730	12,602
總計	321,748	253,990

5. 財務成本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可轉換債券利息	124,386	140,232
租賃負債利息	1,426	1,337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54,148	48,516
利息開支總額	179,960	190,085
減：已資本化利息	3,378	5,411
總計	176,582	184,674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872,857	1,002,739
已提供服務成本	110,993	103,02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2,779	114,77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327	16,46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5,550	55,597
減：於合約成本資本化	(1,384)	(1,307)
減：於存貨資本化	(3,161)	(5,846)
減：於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化	(440)	(1,380)
	<u>206,671</u>	<u>178,301</u>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獨立非執行董事袍金	675	648
－薪金及其他福利	571,920	683,84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1,251	53,310
－股份付款開支	19,007	24,817
	<u>642,853</u>	<u>762,616</u>
減：於合約成本資本化	(5,103)	(5,452)
減：於存貨資本化	(5,624)	(11,509)
	<u>632,126</u>	<u>745,655</u>
匯兌虧損淨額	51,014	146,391
撇減存貨及合約成本	11,366	6,572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	8,662	40,939
修訂可轉換債券的收益	–	(6,7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399	2,065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虧損	13,819	–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683)	–
出售使用權資產收益	–	(164)
購回可轉換債券的虧損	222,758	45,421
可轉換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平值收益	–	(10,050)
可轉換債券的公平值收益	(174,323)	–
核數師薪酬	4,600	4,800

7.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產生自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的稅率計算期間所得稅開支。本集團於期內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香港	4,749	2,603
— 中國內地	65,969	77,989
— 其他國家	—	232
	<u>70,718</u>	<u>80,824</u>
遞延稅項	<u>(26,881)</u>	<u>(35,769)</u>
	<u>43,827</u>	<u>45,055</u>

開曼群島／英屬處女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相關法規及規例，本公司及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本集團附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香港

香港利得稅已按年內產生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 (二零二二年：16.5%)計提，惟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間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的首2,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000,000港元)按8.25%徵稅，其餘應課稅溢利按16.5%徵稅。

中國內地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乃就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按25%法定稅率計提，該稅率乃根據經批准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釐定，惟享有稅項寬免且按優惠稅率徵稅的本集團若干中國內地附屬公司除外。

維亞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二年續新「高新技術企業」資質，並有權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四年享有15%的優惠稅率。

朗華製藥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續新「高新技術企業」資質，並有權於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三年享有15%的優惠稅率。

信實生物醫藥(上海)有限公司(「信實上海」)及蘇州翔實醫藥發展有限公司(「信實蘇州」)於二零二二年重續其「技術先進型企業」資質，並有權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四年享有15%的優惠稅率。

四川維亞本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二年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資質，並有權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四年享有15%的優惠稅率。

根據財稅[2023]12號《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進一步支持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發展有關稅費政策的公告》，上海聘誠創業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聘誠」）年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100萬元的一部分，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該政策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並將於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滿。

此外，根據財稅[2022]13號《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進一步實施小微企業普惠性稅收減免政策的公告》，小微企業年應納稅所得額超過人民幣100萬元但不超過人民幣300萬元的部分，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四年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美國

於美國加利福尼亞州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1%的稅率繳納法定美國聯邦企業所得稅。其亦須在加利福尼亞州按8.84%的稅率繳納州所得稅。

澳大利亞

根據《澳大利亞二零一七年庫務法修訂（企業稅務計劃基準稅率實體）法案》，符合「小型企業實體」資格的公司實體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合資格適用25%的較低企業稅率。本公司於澳大利亞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符合小型企業實體的條件，故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較低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英國

於英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9%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使用本公司大多數附屬公司註冊地之適用稅率計算之除稅前虧損之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55,953)	(459,165)
按適用稅率25%計算的稅項	(13,988)	(114,791)
附屬公司適用的優惠所得稅率	(13,574)	(11,750)
稅率增加對期初遞延所得稅的影響	-	1,949
過往年度即期稅項的調整	(857)	75
不可扣稅開支	149,242	186,571
研發費用的額外扣除撥備	(21,520)	(17,911)
毋須扣稅收入	(70,442)	(4,088)
在其他司法管轄區營運的附屬公司的不同稅率的影響	11,287	2,854
出售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權益的預扣稅影響	9,616	-
7%預扣稅對中國內地利息收入的影響	823	2,146
	<u>43,837</u>	<u>45,055</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u>43,837</u>	<u>45,055</u>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940,474,000(二零二二年：1,915,437,000)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而計算，並按470,000,000港元可轉換債券的公平值收益進行調整。計算時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的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的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於所有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被視作獲兌換成普通股時已以零代價形式發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並未假設180,000,000美元可轉換債券及280,000,000美元可轉換債券的轉換，亦未假設行使若干批次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因納入上述因素具反攤薄效應。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並未假設280,000,000美元可轉換債券及180,000,000美元可轉換債券獲轉換或所有批次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獲行使，因納入上述因素具反攤薄效應。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116,113)</u>	<u>(528,475)</u>
減：可轉換債券的公平值收益	<u>174,323</u>	<u>-</u>
除可轉換債券影響前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290,436)</u>	<u>(528,475)</u>
	股份數目(千股)	
	2023	2,022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940,474	1,915,437
攤薄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可轉換債券	<u>88,205</u>	<u>-</u>
總計	<u>2,028,679</u>	<u>1,915,437</u>

9.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10. 租賃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6,407	27,037
租賃按金	<u>850</u>	<u>565</u>
	<u>7,257</u>	<u>27,602</u>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415,362	447,610
應收票據	12,856	13,483
減值	<u>(20,813)</u>	<u>(15,124)</u>
總計	<u>407,405</u>	<u>445,969</u>

本集團向客戶授出30至90日的信貸期(二零二二年：30至90日)。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逾期結餘。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與大量客戶有關。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388,912	428,040
6個月至1年	12,918	11,967
1年以上	<u>5,575</u>	<u>5,962</u>
	<u>407,405</u>	<u>445,969</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5,124	9,452
減值虧損淨額	8,126	6,042
撇銷為不可收回的金額	<u>(2,437)</u>	<u>(370)</u>
於年末	<u>20,813</u>	<u>15,124</u>

於每個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即按客戶類型)的各個客戶群分組的過期天數而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貿易應收款項如逾期超過一年予以撇銷，且不受強制執行工作所規限。

下表載列使用撥備矩陣的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敞口資料：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齡			總計
	6個月以下	7至12個月	12個月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1.65%	15.11%	68.26%	4.86%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395,438	15,217	17,563	428,218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6,526	2,299	11,988	20,81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齡			總計
	6個月以下	7至12個月	12個月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2.81%	6.89%	23.96%	3.28%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440,399	12,853	7,841	461,093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2,359	886	1,879	15,124

1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 出口退稅	12,710	9,262
— 出售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的款項	—	17,000
— 非控股股東注資	9,510	—
— 其他	4,161	4,900
	<u>26,381</u>	<u>31,162</u>
減值撥備	—	—
合共	<u>26,381</u>	<u>31,162</u>
預付款項	14,992	17,978
預付開支	5,952	7,942
可退還增值稅	29,215	28,251
	<u>49,159</u>	<u>54,171</u>
總計	<u><u>76,540</u></u>	<u><u>85,333</u></u>

上述資產均無逾期情況。計入上述有關應收款項的結餘的金融資產並無違約記錄。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有抵押存款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36,322	678,569
有抵押存款	<u>161,695</u>	<u>707,825</u>
	<u>1,198,017</u>	<u>1,386,394</u>
減：		
就信用證所作有抵押定期存款	(150,000)	(668,515)
就應付票據所作有抵押定期存款	(11,695)	(28,826)
受限制銀行結餘	<u>-</u>	<u>(10,484)</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036,322</u>	<u>678,569</u>
以人民幣計值	553,055	390,149
以美元計值	423,658	265,358
以港元計值	35,187	501
以澳大利亞元計值	4,388	8,089
以英鎊計值	17,189	13,363
以其他貨幣計值	<u>2,845</u>	<u>1,109</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036,322</u>	<u>678,569</u>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但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有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定期存款按有關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且期限不一，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介乎一天至十二個月之間。銀行結餘及有抵押定期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29,454	227,725
3個月至1年	108,466	96,628
1年以上	7,836	1,777
	<u>245,756</u>	<u>326,130</u>
合共	<u><u>245,756</u></u>	<u><u>326,130</u></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不計息，通常於90天內結算。

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在建工程應付款項	101,522	154,733
–其他	24,950	31,465
	<u>126,472</u>	<u>186,198</u>
合共	<u><u>126,472</u></u>	<u><u>186,198</u></u>
應付薪金及花紅	123,681	123,953
其他應付稅項	7,611	14,366
應付利息	2,054	2,053
	<u>259,818</u>	<u>326,570</u>
總計	<u><u>259,818</u></u>	<u><u>326,570</u></u>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息。

16. 計息銀行借款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一年 1.20-3.60	二零二四年	239,529	一年 2.5-4.41	二零二三年	323,938
	一年 貸款基準利率 (「貸款基準 利率」) -40基點 (「基點」)	二零二四年	50,000	一年 貸款基準利率 -40基點	二零二三年	29,000
	-	-	-	一年 貸款基準利率 -10基點	二零二三年	21,000
	一年 貸款基準利率 -20基點	二零二四年	50,000	-	-	-
銀行貸款-有抵押(a)	一年 貸款基準利率 -45基點	二零二四年	50,000	-	-	-
銀行貸款-有抵押(b)	一年 3.80	二零二四年	148,500	-	-	-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銀行貸款-有抵押	-	-	-	八年 貸款基準利率 *110%	二零二三年	202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銀行貸款-有抵押及有擔保	-	-	-	一年 貸款基準利率 +50基點	二零二三年	10,000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銀行貸款-有抵押及有擔保(c)	一年 貸款基準利率 +55基點	二零二四年	192,000	-	-	-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銀行貸款-有抵押及有擔保(c)	一年 貸款基準利率 -45基點	二零二四年	100,000	-	-	-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銀行貸款-有抵押(d)	一年 貸款基準利率 -10基點	二零二四年	84,843	一年 貸款基準利率 -10基點	二零二三年	21,152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銀行貸款-有抵押(d)	五年 貸款基準利率 +10基點	二零二四年	34,640	-	-	-
			<u>949,512</u>			<u>405,292</u>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及有擔保	-	-	-	一年 貸款基準利率 +50基點	二零二四年至 二零二五年	546,000
銀行貸款-有抵押及有擔保(c)	一年 貸款基準利率 +55基點	二零二五年至 二零二六年	448,000	-	-	-
銀行貸款-有抵押及有擔保(c)	一年 貸款基準利率 -45基點	二零二八年	156,000	-	-	-
銀行貸款-有抵押(d)	五年 貸款基準利率 +10基點	二零二五年	34,640	五年 貸款基準利率 +10基點	二零二四年至 二零二六年	43,794
銀行貸款-有抵押(d)	五年 貸款基準利率 +10基點	二零二六年至 二零二七年	115,684	五年 貸款基準利率 +10基點	二零二四年至 二零二七年	56,320
銀行貸款-有抵押及有擔保(d)	一年 貸款基準利率 -10基點	二零二六年	167,688	一年 貸款基準利率 -10基點	二零二四年至 二零二六年	234,845
			<u>922,012</u>			<u>880,959</u>
			<u>1,871,524</u>			<u>1,286,251</u>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如下：

應償還銀行貸款及透支：

1年內或按要求

949,512

405,292

第2年

493,777

608,282

第3至6年(包括首尾兩年)

428,235

272,677

1,871,524

1,286,251

附註：

- (a) 所產生的銀行貸款以本集團的一項專利作為抵押。
- (b) 所產生的銀行貸款以本集團存款人民幣150,000,000元作為抵押。
- (c) 為就收購朗華製藥20%股權提供資金，所產生的銀行貸款以朗華製藥100%股權作抵押品，並由本公司提供擔保。此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借款亦以賬面值約人民幣115,500,000元的投資物業抵押作抵押品。
- (d)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已被抵押作為抵押品，以為本集團建設相關的銀行借貸提供擔保。

17. 股本／庫存股份

股份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2,161,366,305股每股0.000025美元		
(二零二二年：1,935,036,805股每股0.000025美元)的 普通股	<u>367</u>	<u>326</u>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935,036,805	326
股份購回及註銷*	(8,670,500)	(1)
可轉換債券轉換時發行股份	<u>235,000,000</u>	<u>42</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161,366,305</u>	<u>367</u>

* 本公司已行使回購授權項下的權力回購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共8,670,500股股份(二零二二年：無)已被回購，總代價為11,197,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274,000元)，且其後已被註銷。

庫存股份

	購回股份數目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9,600,000</u>	<u>134,651</u>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	指	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三)召開的本公司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
「原料藥」	指	原料藥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CDMO」	指	合同研發生產組織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現金產生單位」	指	現金產生單位
「CMC」	指	化學成分生產和控制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及僅作地區參考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公司」或「公司」	指	維亞生物科技控股集团，一家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到期的可轉換債券」	指	維亞生物BVI發行的2.8億美元1.00%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到期的有擔保可轉換債券(債務股份代號：40514)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到期的可轉換債券」	指	維亞孵化器(香港)發行的1.8億美元2.50%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到期的有擔保可轉換債券(債務股份代號：40144)
「CRO」	指	合同研究組織
「CXO」	指	提供一系列合同職能的合同組織，包括CRO及CDMO提供的合同職能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或其中任何一名董事
「總建築面積」	指	總建築面積
「全球發售」	指	具有招股章程所賦予之涵義
「本集團」、「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或倘文義另有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而言，指該等附屬公司(猶如其於相關時間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分別為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朗華製藥」	指	浙江朗華製藥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四日批准及採納以及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修訂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批准及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與開發
「報告期」或「年度」	指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通過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美元」	指	分別為美利堅合眾國的法定貨幣美元及美分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Synthesis HK」	指	SYNthesis med chem (Hong Kong) Limited
「維亞孵化器(香港)」	指	維亞孵化器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維亞生物BVI」	指	Viva Biotech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維亞生物科技控股集团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毛晨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毛晨先生(主席)、吳鷹先生及任德林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吳宇挺先生及王暉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傅磊先生、李向榮女士及王海光先生。